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5-042

债券代码：127066

债券简称：科利转债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云南大业盛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 **3,824,93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3985%**）的云南大业盛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业盛德”）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从 **2025 年 7 月 23** 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22** 日止，根据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824,93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3985%**）。

大业盛德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励建立先生、励建炬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股份完成后，励建立先生、励建炬先生仍持有公司 **102,163,38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37.3532%**，不会造成实际控制权变更。

一、本次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云南大业盛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二）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日，大业盛德持有股份的总数量为 **3,824,933**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3985%**）。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原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二）股份来源：大业盛德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及公司实施 **2017** 年度权益分派所获得的股份。

（三）减持的数量、比例及方式：计划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824,93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3985%。

（四）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从 2025 年 7 月 23 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22 日止，根据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且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五）减持价格：按照减持计划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六）大业盛德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的情形。

若减持期间公司股票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对应的减持股份数量和减持价格做相应调整。

三、股东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承诺内容

公司股东大业盛德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扣除公开发售后（如有）上市前已发行的全部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不违反大业盛德关于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将根据自身经济的实际状况和二级市场的交易表现，有计划地就所持股份进行减持，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每股净资产（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每股净资产）的 150%，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大业盛德在本次发行结束时所持公司股份的 25%。在实施减持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过公司进行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得减持。

（二）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股东大业盛德所持股份已于 2020 年 3 月 2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截止目前，大业盛德已履行上述相关承诺，前述股份锁定承诺已到期。大业盛德此次的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本次减持事项与大业盛德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上述拟减持股东将根据自身情况、市场情况和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

（三）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在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大业盛德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有关要求，合法、合规地实施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一）大业盛德出具的《证券交易告知函》；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7 月 1 日